

# 山东华安铁塔有限公司

## 酸洗废液综合利用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2月22日，山东华安铁塔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山东华安铁塔有限公司酸洗废液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现场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验收监测单位—潍坊市环科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山东青绿管家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的代表和2名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和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关于验收监测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对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的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山东华安铁塔有限公司位于安丘市昆仑大街以南，汶水北路以东，公司酸洗废液综合利用项目2020年12月28日由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安丘分局以“潍环安字【2020】52号”予以批复，批复建设内容为：该项目仅对公司自身现有工程运行过程产生的废酸进行利用，不接纳其他单位产生的废酸，为危险废物自行利用处置，不属于危废集中处置。

该项目位于山东省潍坊市安丘开发区翠山街121号，山东华安铁塔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该项目总投资估算为100万元，环保投资100万元。利用厂区现有镀锌车间空余地进行建设，镀锌车间总建筑面积12000m<sup>2</sup>，项目占地面积100m<sup>2</sup>，依托厂内及车间公共设施、环保设施，新购置搅拌罐3个、配料储料罐6个和其它配套辅助设备设施，对公司镀锌车间产生的酸洗废液进行加工，生产聚合氯化铁净水剂。

根据设备（主要为搅拌罐）生产规律，按年产300天（7200h）计算，仅用2个1m<sup>3</sup>的搅拌罐，设备产能为处理废酸3840t/a，若仅用备用10m<sup>3</sup>的搅拌罐，设备产能为处理废酸14400t/a，按照加药罐配制，启用10m<sup>3</sup>搅拌罐时，2个1m<sup>3</sup>搅拌罐无法生产，项目最大设备产能14400t/a，可生产聚合氯化铁净水剂15670t/a。按现有工程年最大回收的钢铁件酸洗废液量计算，项目最大废酸产生量735t/a，

可生产聚合氯化铁净水剂 800 t/a。

项目批复后山东华安铁塔有限公司按照环评和环评批复要求进行建设，2021年7月基本建成，2021年8月23日变更了排污许可，因项目仅对公司自身现有工程运行过程产生的废酸进行利用，不接纳其他单位产生的废酸，项目建成后公司废酸一直未产生，装置一直未运行，2022年6月，公司对酸洗池的盐酸进行更换，产生了废酸，于2022年7月20日启动了酸洗废液综合利用装置。

###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是山东华安铁塔有限公司酸洗废液综合利用项目及其配套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现有工程酸性废气由一根主管道引入4套并联碱喷淋塔处理(根据生产负荷确定喷淋塔开启的个数)，环评中酸洗废液综合利用装置产生的废气引入一套碱喷淋塔处理，实际建设过程，由于酸洗废液综合利用装置生产的不连续性和碱喷淋塔开启的不确定性，为保证生产同步性，中酸洗废液综合利用装置产生的废气引入主管道，这样可以确保中酸洗废液综合利用装置运行时其产生的废气得到有效处理。

项目建设地点、建设性质、建设规模、生产工艺、环保措施均未发生变动。按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和《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有关规定，项目废气引入处理装置位置变更未改变项目污染物排放种类和数量，本项目上述变更不属于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及措施落实情况

### 1、废气

项目废气产生量小，直接引入现有碱喷淋废气处理装置处理

项目盐酸卸料采用平衡鹤管减少废气排放，项目设置一38m<sup>3</sup>的盐酸储罐，每年补充盐酸补充次数1~2次，储罐大呼吸排放极少。整个系统是密闭状态，配料罐、搅拌罐产生的排空废气由压差压入产品罐，由产品罐放空阀排出，产品罐和盐酸罐、废酸罐放空尾气引入现有工程喷淋装置，生产过程物料不与外界接触，不产生无组织废气。

### 2、废水

项目没有工艺废水产生，废气处理喷淋液利用现有，经处理后回用，不外排。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无生活污水产生。项目无废水外排。

### 3、噪声

项目建成运行后，噪声源主要是泵、搅拌机等，其噪声级大致在 70~85dB(A) 之间，产生噪声属于机械性噪声、空气动力性噪声和电磁性噪声，主要设备噪声呈中、低频特性。这些噪声源声压级和声功率级较大，影响范围广，噪声源大都集中在主厂房内。

### 4、固体废物

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无新增生活垃圾产生。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原料催化剂、氧化剂废包装内、外袋等，原料废包装外袋属于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项目产生固废不得造成二次污染，并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废包装内袋属于危险废物，厂内危废库暂存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并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

### 5、其他

（1）企业设有环保管理机构，环保规章制度较完善。

（2）公司已按要求申领了排污许可，许可证编号为 91370784761884146C001V，有效期为 2022-12-15 至 2027-12-14。

（3）企业基本落实了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

（4）公司按照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在关键点安装了用电量智能监控系统，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

##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根据山东青绿管家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山东华安铁塔有限公司酸洗废液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 90%以上，生产工况稳定，环保设施运转正常，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氯化氢最大排放浓度  $0.55\text{mg}/\text{m}^3$ ，满足《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 4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氯化氢未检出，满足《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 5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 2、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7.1\text{dB}(\text{A})$ ，厂界夜间噪声最大值为  $47.3\text{dB}(\text{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

## 3、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基本落实到位，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置。

## 五、验收结论

山东华安铁塔有限公司酸洗废液综合利用项目环保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批复中各项要求，污染物达标排放，总体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验收意见、修改后的验收监测报告等相关信息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的程序和期限进行公示和备案。

## 六、后续要求及建议

1、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规范危废库建设，规范内部分区措施，并完善标志标识和危废台账，加强危险废物的管理，确保危废全部规范收集、暂存及处置；加强一般固体废物管理，规范一般固废堆场建设，健全管理台账，规范固废储存和处置措施。

2、进一步完善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如遇环保设施检修、停运等情况，要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并如实记录备查。

3、健全、落实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定期开展环境应急演练；强化日常应急演练和培训，不断提高工作人员管理、实际运行操作及应对突发环境风险事件的能力。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表 山东华安铁塔有限公司酸洗废液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

保验收组成员名单。

山东华安铁塔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2日



山东华安铁塔有限公司  
酸洗废液综合利用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组

成员	姓名	单位	职能	职称/职务	签名
组长	丁亮	山东华安铁塔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总经理	丁亮
成员	王理国	山东华安铁塔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环保主任	王理国
成员	徐常亮	山东华安铁塔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环保专员	徐常亮
成员	刘盼	潍坊市环科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单位	工程师	刘盼
成员	王晓鹏	山东青绿管家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高工	王晓鹏
成员	朱素芳	潍坊市环境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特邀专家	高工	朱素芳
成员	王树民	山东省建设项目环境监理协会	特邀专家	高工	王树民